**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DFCG20180177**

**项目名称：**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

**采购单位：** 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

**招 标 文 件 备 案 表**

项目编号：DFCG20180177

|  |
| --- |
| 备案意见：  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招标文件于2018年5月28日备案，共38页。  盐城市大丰区招标采购管理办公室（盖章）  监督投诉电话：0515-83927231 |

**目 录**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5. 招标需求
6.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公告**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规定，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 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委员会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合格的企业前来报名参加。

二、项目概况

⑴ 项目名称：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

⑵ 项目编号：DFCG20180177

⑶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⑷ 服务期要求：2018年6月20日至2019年 1 月 5 日，分别于2018年 8 月 20 日前、2019年 1 月 5日前向招标人递交夏季、秋季第三方核查报告（如因天气原因等特殊情况，中标人提出延期要经招标人同意）。

⑸ 资金来源： 财政

⑹ 项目控制单价：0.5元/亩

⑺ 项目规模：约70万亩，具体面积以实际面积为准。

⑻ 本项目为一个标段，标段编号及标段名称等如下：

|  |  |  |  |
| --- | --- | --- | --- |
| 标段编号 | 标段名称 | 核查对象 | 核查比例 |
| 一 | 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 | 本区申报实施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的实际种植户 | 核查作业面积比例不低于核查镇（区）上报作业面积的40%；核查户数不低于镇（区）上报户数的10%；实施村要村村到；50亩以上种植户必须核查（以上四项必备）。对于作业面积较大、机具保有量变化较大、农民机手反应问题较多的镇（区）重点进行核查。 |

(9) 招标内容：（1）秸秆机械化还田上报面积的真实性；（2）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标准执行情况，重点抽查作业质量，动力机械须在50马力及以上，旋耕还田作业深度≥12厘米，犁耕还田作业深度≥18厘米（3）50亩以上种植户补助对象材料的真实性（4）根据实际需要提出的其他相关核查内容。

三、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及要求：

⑴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⑵ 投标人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

⑶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

⑷ 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约、违法记录,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⑸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之规定。

⑹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特别提醒：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在整个采购过程中，若发现供应商资格不符合要求，招标人可以随时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四、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数额为叁仟伍佰元整。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上直接转（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用账户（收款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创业支行, 帐号：3209820531010000072356，联系电话：0515-83927237），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投标保证金汇出单位应与投标报名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提前1个工作日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没有到账的保证金一律无效。未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的保证金账户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且与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诚信库登记账户一致。如果不一致，银行将会自动退回该项目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将失去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五、**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采用网上方式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下载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网站http://221.231.122.12主页下载）；

（2）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根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进行操作，仔细阅读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认真掌握操作方法(请牢记登录名和密码)，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如填报错误,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后，报名视为成功。若未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视为未报名。

2、请各投标申请人于2018年5月28日至2018年6月1日进行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责任自负。

六、本项目招标文件工本费为305元整

七、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后审必须提供下列资料**原件及复印件**：（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检察机关预防职务犯罪部门出具的投标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查询函；（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4）项目组成员一览表及其资格证书。

八、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

九、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中国大丰(http://www.dafeng.gov.cn)、盐城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yancheng.gov.cn)、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221.231.122.12或 登录大丰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dafeng.gov.cn后点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十、投标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⑴ 投标时间段： 2018年6月18日9时30分至2018年6月18日10时

⑵ 开标时间： 2018年6月18日10时00分

⑶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大丰区飞达东路100号，丰华国际大厦四楼）。

十一、投标前请关注“大丰招标采购网”的“政府采购”——“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等情况。

十二、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招标人： 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委员会

联系人： 朱先生 联系电话： 13584772848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 江苏策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大丰区泰西村康居小区666号（泰西村便民服务中心三楼）

联 系 人： 龚星杰  联系电话： 0515-8366996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 |
| 2 | 采购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委员会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A.投标人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以及投标人为完成上述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包括人工工资、机械设备费用、工作人员差旅费及办公费、评审费用、规费、税金以及一定的项目风险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中标后投标报价不再调整。  B.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自身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 4 | 投标保证金：详见招标公告。 |
| 5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异议，应当于**2018年6 月2 日**18：00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招标单位的书面解释、澄清或补充通知将于投标截止日期3天前在大丰招标采购网http://www.dfzbcg.gov.cn发布，各投标单位需定期在网站上查询并下载相关书面解释、澄清或补充通知。 |
| 6 | 投标文件组成：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4 份；原件1份。 |
| 7 | 投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8 |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束后3天内，评标结果公示于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dfzbcg.gov.cn |
| 9 | 中标通知书：评标结果公示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交纳代理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 |
| 10 | 非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待采购单位与服务单位签订合同后五日内退还（不计息）。 |
| 11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日内。 |
| 12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为叁万伍仟圆整，由承包人在签订合同之前支付给发包人，待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
| 13 |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 |
| 14 | 服务期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
| 15 | 招标控制单价：0.5元/亩，具体面积以实际面积为准 |
| 16 |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待夏季、秋季服务结束，甲方审核核查夏季、秋季报告合格后，分别在3个月内付清夏季、秋季合同价款的80%，余款作为保证金。 |
| 17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18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一 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 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委员会。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一切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单位，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及标准

4.合同主要条款

5.招标需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根据前附表要求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在招标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3.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法定形式发布，采购单位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所有页盖投标单位公章或清晰的骑缝章）**

投标文件由**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方案**、**原件**、**开标一览表**四部分组成。报价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合订成册，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

**1. 商务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格式自拟）

（4）**★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第六章，装入一号密封袋）**

**注：装入一号密封袋里的开标一览表一式壹份，且需附法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是被授权人须再附授权委托书原件，若缺少，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在初步评审时不予通过。**

**2. 资信及商务文件：**

（1）投标人资格声明；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3）法人代表授权书

（4）检察机关预防职务犯罪部门出具的投标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查询函

（5）项目组成员一览表及注册会计师证书原件（放入原件袋，供评委检查）

**(2)-(5)为资格审查内容，须提供原件，不得缺项，缺项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3. 技术方案：**

（1）项目计划实施方案。

（2）投标人对本次项目各阶段的进度和质量保证措施。

（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内容。

（4）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提出合理化的建议。

**以上未曾涉及到的方面，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补充说明的文件，供评委评标参考。**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人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以及投标人为完成上述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包括人工工资、机械设备费用、工作人员差旅费及办公费、评审费用、规费、税金以及一定的项目风险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人中标后投标报价不再调整。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评标委员会评定无效投标；

2.保证金形式：详见招标公告；

3.所有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5个工作日后退还。

4.保证金不计息。

5.中标人在退投标保证金时，必须携带合同原件进行备案后才能退保证金。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履约保证金**

为保证合同的顺利执行，中标人须提供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拒绝提交的，视为放弃中标。履约保证金的支付方式可以为现金或银行保函，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在合同中具体约定。

**（七）招标代理费**

中标后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费按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收取，各投标人报价时请将此费用考虑进企业成本。

**（八）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分别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笔填写，正副本的每页盖章或盖骑缝章。**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九）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要求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其中《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应单独用小信封密封。

**投标文件分一号、二号。开标一览表一式壹份装入一号密封袋；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合订成册，一正三副装入二号密封袋；密封袋大小自制，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封袋编号、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人印章。投标时，两个密封袋同时递交。**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十）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⑴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⑵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⑶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⑷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身份不符的；

⑸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⑺投标有效期、服务时间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⑻未提供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原件资料或提供不全的。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⑴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⑵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3.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代表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4.由主持人宣读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5.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做好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6.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5人或5人以上单数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含经采购单位确认且所有投标人已获知的其他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⑴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⑵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⑶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2.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3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且投标人对答复无疑义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3个工作日内，集中采购机构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公示结束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注：1．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2．招标人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

**3．买方拥有对货物清单中数量和规格等进行调整的权利，最终结算以实际验收为准。**

**（二）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履约保证金退还：见投标人须知第12项。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本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按符合性评审、商务性评审、技术性评审三方面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一） 初步评审（符合性评审）**

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审查其投标文件中的资信文件是否满足本项目要求；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总体编排是否有序、判断其内容是否详实可靠、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名有效）并提供相关资料。

**（二） 详细评审（商务性评审、技术性评审）**

只有通过评标委员会的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对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将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等因素赋予不同的权重，用评分的方法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本办法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权重，以及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估打分，从中评选出合格的有排序的综合得分高低顺序从高到低的前三名投标人作为本招标的中标人，推荐给招标人。

详细评审：评分标准总分为100分。

　　1、评委将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对评审的主要因素（报价、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评委分别评定，填写评标计分表；然后根据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大小填写“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按次序排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在计算分值时要计到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要四舍五入。本次评标采用一百分制评分法，具体的评分分值为：

**投标报价 分值： 30 分，**

**商务部分 分值： 33分，**

**技术部分 分值： 37分，**

　　总分 100分

**一、投标报价（30分）**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偏离评标基准价的，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价格）×30 （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上述方法的评标基准价不因评标后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计算错误除外）

**二、商务部分（33分）**

**A、企业资质 （4分）**

会计师事务所在职人员20人以上的得1分，20人以下不得分，注册会计师占比例为30%-40%（不含40%）的得1分，注册会计师占比例为40%-50%（不含50%）的得2分，注册会计师占比例为50%以上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4分。（由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出具证明，无证明不得分，原件备查）

**B、投入项目人员配备 （21分）**

1.人员配备 15分

主任会计师全程现场参加服务工作的，得3分，其他每增加一个注册会计师得2分，其他人员中具有中级职称的每人得0.5分，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15分。

说明：若三重资格，以高资格计算，每人只能计分一次。

备注：以上现场人员均要求提供近六个月的所在会计师事务所社保缴纳记录证明的复印件、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中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2.近三年参加过江苏省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补助第三方核查工作培训班人员，获得培训记录证明的注册会计师每人每年得2分，最高得6分。（以2015-2017年期间为准，提供江苏省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补助第三方核查工作培训班或培训指南证明记录，原件备查）

**C、企业业务能力（5分）**

近四年（2014-2017年期间为准）承接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补助第三方核查工作服务的，有一例合同得1分，最高得5分（以2014-2017年期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发票复印件等相关证明，原件备查。）

**D、本地化服务（3分）**

总部注册地在盐城市范围的得3分。

分支机构设置在盐城市范围的得2分。

承诺中标后在盐城市范围的设置分支机构的得1分。

备注：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原件备查。

**二、技术部分（37分）**

**A、技术服务方案（36分）**

依据各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商务文件

1. 评委根据项目计划实施方案内容，是否满足本项目需要的合理程度，得分区间8-10分；
2. 投标人对本次项目各阶段的进度和质量保证措施，得分区间8-10分；
3. 评委根据人员配备内容，是否满足本项目需要的合理程度，得分区间8-10分；
4.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提出合理化的建议，评委根据合理程度在4-6分区间内自行打分。

**C、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1分）**

本项主要对除以上评定范围外的投标文件内容评定，如从投标人是否提供评分索引表，签字盖章是否遗漏、招标文件制作规范程度等方面**（不仅限于以上内容）**。分值范围0-1分

**评分计分表根据以上评分角度制定（由评标组长核对招标文件的评分办法与评分计分表的一致性），评委详细评定计分、汇总，打分最小分值保留一位小数。**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所有评委的评分平均值）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评分总得分由高向低确定中标候选人先后次序，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若出现综合评分相同的情况，按商务标优劣顺序排列。

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未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将没收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以此类推。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少于三家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若已经过二次及以上开标过程的，也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经相关主管部门同意，可以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不仅限于）等条款评审，具体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竞争性谈判程序”执行。

但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项目废标），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招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招标项目名称的工作内容、权利和义务、责任，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

2、核查对象：本区申报实施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的实际种植户

3、核查比例：核查作业面积比例不低于核查镇（区）上报作业面积的40%；核查户数不低于镇（区）上报户数的10%；实施村要村村到；50亩以上种植户必须核查（以上四项必备）。对于作业面积较大、机具保有量变化较大、农民机手反应问题较多的镇（区）重点进行核查。

**第二条工作内容**

具体工作内容、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第三条**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2018年6月20日至2019年 1 月 5 日，分别于2018年 8 月 20日前、2019年 1 月 5日前向甲方递交夏季、秋季第三方核查报告。（如因天气原因等特殊情况，乙方提出延期要经甲方同意）。

**第四条工作要求、质量目标**

（一）、工作要求

乙方须严格按照规范开展工作，对项目的进度、质量作业人员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乙方须落实安全、质量保证措施，为招标人提供服务，实现甲方预定的各项目标。

（二）、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标准及验收要求。

**第五条、**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

合同价款包干使用，合同价款已经包含：

（1）完成工程内容等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所需费用（含各类措施项目费用、相关人员驻场服务费用）；

（2）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承担的各项费用；

（3）投标人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招标代理费等一切费用。

2.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待夏季、秋季服务结束，甲方审核核查夏季、秋季报告合格后，分别在3个月内付清夏季、秋季合同价款的80%，余款作为保证金。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审核乙方提交的第三方核查工作方案。

2．审核确定乙方制订的核查指标、标准、权重。

3、对乙方核查工作的时间、质量进行抽查督查。

4、审核乙方提交的核查数据、结论和报告。

5、核查指标体系、报告、数据以及相关资料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6、按协议规定支付委托核查费用。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按照作业补助政策和第三方核查工作方案等有关规定要求，独立实施核查。

2．做好核查过程记录，建立核查结果签字确认制度，形成工作记录并妥善保存，对核查数据及资料、报告的客观性、准确性、真实性负责。50亩以上种植户核查资料要报一份甲方留存。

3．按规定时间完成受托承担的核查工作任务。

4．在核查工作中，乙方须指定专人负责配合、协调甲方的工作，并积极参与甲方的工作组织，提供咨询服务。

5．核查报告、数据以及相关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外公布和发表。

6．按合同规定取得核查费用。

**第八条**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完成受托核查工作的，甲方可视具体情况扣减部分或拒付全部核查评价费用；在2021年1月前发现因乙方核查不到位造成秸秆还田补助资金发放违规的，甲方将按违规发放的补助资金1：1扣减乙方保证金，未扣减的保证金在2020年2月前兑付给乙方。

**第九条**甲乙双方责任

1．合同签订后，甲方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支付乙方工程款，并适当给予乙方补偿。

2．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五条之约定按期支付乙方服务费用。非因甲方原因导致未按期支付乙方工程款的，甲方应积极协调合同价款支付事宜。

3．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招标文件），人民币：。合同生效后，如乙方擅自中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已付合同价款的 150 ％，并且甲方不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未出现前述情形，甲方应自本工程验收合格后7日内全额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4．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成果文件时，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标准按1000元/天计算。

5. 质量违约金：成果文件不满足招标要求的，乙方无条件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到位，一次整改不到位扣减10%的合同价款，两次以上整改扣减30%的合同价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依法追偿。

6．乙方擅自转包本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赔偿已付工程价款的150%。

**第十条**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一条** 其它约定：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中标通知书；

2.本标段招标文件；

3.投标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上文件与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以上文件与本合同有差异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第十二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若达不成协议，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以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方各执两份，一份备案。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住　　所： 住　　所：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签字）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 月 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 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

3、不得明示或暗示施工单位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

二、乙方职责

1、承包人应遵守国家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一切必要的安全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施工安全，并对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负责。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管理人员，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三级安全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

6、所用施工机具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7、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现场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

1. 违约责任
2. 乙方应对发生在本工程施工段内的交通安全、施工安全事故（包括人员）负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3. 如乙方发生安全事故不及时妥善处理，引起纠纷或诉讼，甲方有权扣留其履约保证金和未付工程款用于支付事故处理费用。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待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申报项目，按中标顺序滚动，乙方获得服务资格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2018年月日**廉政合同**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项目的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 （项目名称） 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委托人的义务

（1）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受托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委托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委托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利要求或者接受受托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作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受托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受托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委托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

（7）因委托人原因造成停、窝工时，委托人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标准按实际进场人员计算，每人100元/每天，服务期限顺延。

3．受托人的义务

（1）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受托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受托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相关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建设市场的处罚。

5.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待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申报项目，按中标顺序滚动，乙方获得服务资格后生效，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失效。

6．本合同作为 （项目名称） 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7．本合同一式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份

发包人：（盖单位章）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第五章 招标内容**

**本工程招标内容具体如下**：

1. **核查内容及标准**：

（1）秸秆机械化还田上报面积的真实性；（2）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标准执行情况，重点抽查作业质量，动力机械须在50马力及以上，旋耕还田作业深度≥12厘米，犁耕还田作业深度≥18厘米（3）50亩以上种植户补助对象材料的真实性（4）根据实际需要提出的其他相关核查内容。

**2. 核查形式：**

（1）现场核查。现场核查不低于上报作业面的18%。要求深入村组和作业田块，进行现场核查，可采用顺查与逆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现场实地查勘。顺查是指由人到田，以名册上的申报实施对象姓名为序，核查面积；逆查是指由田到人，以现场田亩核查到名册上的记载。在作业过程中实地调查有哪几台拖拉机在作业，作业农户（实际种植者）有哪些。实地查勘的重点是实际还田面积和作业质量。现场核查必须有影像记录，并按要求如实填写核查记录表，拍摄还田效果照片（有固定参照物）。

（2）电话核查。按照各镇（区）上报作业面积22%的比例随机抽取申报表上的实际种植户或农机服务组织、农机户电话号码进行电话调查。重点核查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满意度。

（3）检查台账资料。对作业台账资料实行100%核查，重点检查作业地点、作业面积，50亩以上种植户补助对象材料的真实性全部检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标段：（仅有一个标段时填1）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格式**

**1：封面内容**

本（填正或副）

投标文件（此为封面主题内容，在本页中间）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章）

法定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目录**

**参照投标文件的组成。**

**注：投标文件内的格式仅供参考，可自制，但不得缺项。**

**建议投标文件具有清晰总目录、子目录；若没有目录，可能会导致投标文件的相关评标信息无法查阅；**

**评分要点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指标 | 分值  限额 | 自评  得分 | 对应投标文件页码范围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开标一览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自制）**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标段：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标项** | **名称** | **单位** | **单价** |
| 1 |  | 元/亩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费用及利润：（若无，表明已分解于投标报价中） | | | |
| 完工期：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交易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以上合计金额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一号密封袋，封面请注明 “开标一览表”、“一号”字样，若分标段，注明标段号。

**5、本表一式壹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日期：年月日

**注：开标一览表放入一号密封袋时，需附法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是被授权人须再附授权委托书原件，若缺少，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在初步评审时不予通过。**

**投标函**

致： 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委员会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2018年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服务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合装订成一本）正本一份、副本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60个日历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投标的，不需要此内容）**

致：（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情况 | 负责人或组员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对表格可根据自身情况修改。